

#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关于伊川县高新四桥钢结构防腐维护工程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伊川政采竞磋-2023-143）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伊川县

## 一、招标条件

本伊川县城市管理局关于伊川县高新四桥钢结构防腐维护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7.2458 万元，招标人为伊川县城市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为伊川县高新四桥维修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伊川县, 主要内容包含对伊川县高新四桥下部混凝土结构、上部钢结构、人行道栏杆进行维修保养。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伊川县高新四桥钢结构防腐维护工程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伊川县高新四桥钢结构防腐维护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面向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绿色发展、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

3.2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且项目经理无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经理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供应商须按照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要求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

诺书，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响应资格，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14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0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上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伊川县立奇大厦四楼 D 区）。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

####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伊川政采磋商(2023)0385-1 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伊川政采竞磋-2023-143

- 2、项目名称：伊川县城市管理局关于伊川县高新四桥钢结构防腐维护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672458.00 元
- 5、采购需求：
  -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伊川县高新四桥维修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伊川县,主要内容包含对伊川县高新四桥下部混凝土结构、上部钢结构、人行道栏杆进行维修保养。
  -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 标段划分：一个
  - 5.4 工期：30 日历天
  - 5.5 采购范围：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答疑文件（如有）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5.6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和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 5.7 质量保证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 5 年
  - 5.8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 5.9 文明工地目标：县级文明工地
  - 5.10 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 6、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质量保证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伊川县财政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地 址：伊川县立奇大厦 A 区 5 楼

联 系 人：孙先生

电 话：0379-650660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卓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九都路 75 号院单晶硅生活区综合楼六楼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379-64322961

电子邮件：[lyzxc@163.com](mailto:lyzxc@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